

## 法律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自主學習培訓報名須知

一、輔導目的：以國家考試為目標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。

二、輔導對象：法律學院大三、大四學士班學生(含輔系、雙主修)。

三、進行方式：

(一)指定閱讀教材，訂定每週進度。

(二)每週固定 1 次：以第 1 節練習考題、第 2 節解題為主，可由學長姐依學習狀況調整。

(三)評分後發回考卷，或視情況進行個別指導。

(四)每次上課須簽到，如有影印費支出則由參加同學均分。

(五)參加各組別出席次數超過 1/2 者，可依組別認證法律學院學習護照 L-11。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組別	指導人員	輔導時間/教室	上課日期/進度
刑事法	張仲岳學長 /輔仁大學 財法碩士班 113 年律師	星期一 18:40~20:20 LM409 [共 11 次]	03/16 被告權利 03/23 強制處分 03/30 偵查終結 04/13 自訴，告訴，公訴 04/27 準備程序，二審 05/04 生命，自由 05/11 生命，自由，財產 05/18 財產 05/25 隱私名譽，公共安全，公共信用罪章 06/01 公權力信賴罪章 06/08 彈性補
公法	江沐昇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 114 年律師	星期二 18:40~20:20 LM409 [共 10 次]	03/17 說明國考類型、考試規則、分享上榜經驗 03/24 112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 03/31 112 年司律 04/14 113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 04/28 113 年司律 05/05 課堂測驗(一) 05/12 課堂測驗(二) 05/19 114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 05/26 114 年司律 06/02 課程回顧、重點整理 ※課程介紹、注意事項、每週進度，請參考 P.3。
民事訴訟法	陳岳陞學長 /臺灣大學 法律碩士班 113 年律師	星期三 18:40~20:20 LM409 [共 10 次]	03/18 民事訴訟法概論 03/25 法院(國際審判管轄權、審判權、管轄權) 04/01 當事人(當事人確定、當事人能力、當事人適格、 訴訟擔當) 04/08 起訴之效力(重複起訴禁止、當事人恆定主義) 04/22 複雜訴訟(一)(訴之客觀合併、訴之變更追加) 04/29 複雜訴訟(二)(共同訴訟、反訴) 05/06 第三人訴訟參與(訴訟參加、干預訴訟、訴訟告知、 職權通知) 05/13 爭點整理程序與闡明義務 05/20 舉證責任分配與證據調查程序 05/27 確定判決效力與救濟程序

組別	指導人員	輔導時間/教室	上課日期/進度
民法	林哲霆學長 /臺北大學 法律碩士班 114 年律師	星期四 18:40~20:20 LM409 [共 10 次]	03/12 民法總則-法律行為之效力、代理、意思表示 03/19 債法總論-契約之成立與生效、契約法相關議題 03/26 債法總論-契約法相關議題、債務不履行 04/09 債法總論-契約之效力、侵權行為法 04/23 債法總論-侵權行為法、不當得利法 04/30 債法各論-買賣 05/07 債法各論-租賃、承攬 05/14 民法物權-所有權、債權物權化之相關爭議 05/21 民法物權-共有、抵押權 05/28 民法親屬繼承 ※注意事項： 1.本課程將以練習題目、解題、講解實務學說爭議，加強重要基本觀念、重要爭點並補強最新實務見解之方式進行。每週將練習一題 75 分的題目，並講解題目搭配重點提示及相關章節之爭點複習。 2.鑒於 115 年司律考試將以電腦化方式進行，故本課程開放電腦打字、平板打字、手寫方式進行題目練習。 3.建議攜帶法典參加。
商事法	洪威廷學長 /輔仁大學 財法碩士班 114 年律師	星期五 18:40~20:20 LM409 [共 10 次]	03/13 公司法總論 03/20 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：股東會 03/27 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：董事會、監察人 04/10 公司法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、企業併購 04/24 公司法關係企業、有限公司 05/08 證交法總則與有價證券募集、發行、私募及買賣 05/15 證交法市場不法行為 05/22 其他證交法重要爭議 55/29 保險法總論與損害保險總論 06/05 保險法各論

五、網路報名：<http://activity.dsa.fju.edu.tw/Activity.jsp?activityID=33467>



活動代碼 33467

## 輔仁大學 114-2 國考培訓（憲法、行政法）

### 一、課程介紹

- 時間：每周二 18:40 至 20:20，視情況延長
- 上課目標：熟悉司律一試、二試與司法特考等國考作答及準備方法
- 助教：江沐昇（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班、台灣大學法律系碩士班）
- 聯絡資訊：jiang.mu.sheng91@gmail.com
- 上課方式：講解 114 年至 112 年的司律、高普考、司法特考等考古題

### 二、注意事項

- 授課原則上以板書為主
- 本課程較適合已修習過憲法、行政法、行政救濟法的同學
- 上課時可吃東西，拍照、錄音
- 每次上課後有回家作業（循序練習選擇題及申論題）
- 考題、擬答與詳解，皆置於雲端，請自行下載([查看雲端](#))

### 二、每周進度

日期	課程內容	作業
3/17	說明國考類型、考試規則、分享上榜經驗	
3/24	112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	112 司律一試
3/31	112 年司律	
4/14	113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	113 司律一試
4/28	113 年司律	
5/5	課堂測驗（一）	
5/12	課堂測驗（二）	
5/19	114 年司法特考、高普考	114 司律一試
5/26	114 年司律	
6/2	課程回顧、重點整理	